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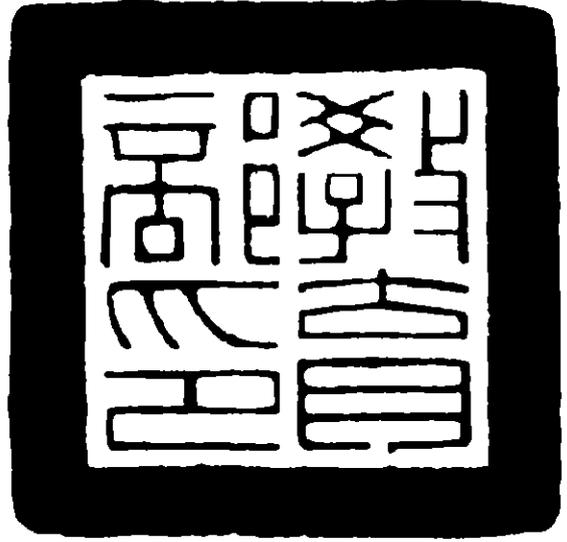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5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二)字第1060074519B號



裝

修正「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課程計畫及教育實習課程計畫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課程計畫及教育實習課程計畫要點」

訂

部長潘文忠請假

政務次長蔡清華代行

線